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缘药业	600557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职务	职务
	董秘书	董秘	董秘
电话	0518-85521990	0518-85521990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		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	
电子邮箱			
fd@kanon.com		fd@kan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资产	6,001,672,130.09	6,018,019,235.83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15,493,571.47	4,304,372,988.15	4.90	
营业收入	2,097,177,339.38	1,692,417,489.87	1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120,583.32	159,514,513.76	3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088,459.55	162,697,450.54	2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551,870.05	414,279,605.72	-9.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3.79	增加1.0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4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6	176,173,467	无
连云港康贝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3	31,870,567	质押 31,8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10	17,886,480	无
四博	境内自然人	2.95	17,003,232	无
上海银河投资有限公司-银河双五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7	11,945,196	无
南方基金稳健增值混合型养老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6	5,558,676	无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2-026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7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本东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范,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6月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3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8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24,27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55,654,751.4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8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19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调整后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1000吨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筹建	25,000.00	2,900.06
2	年产1000吨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筹建	21,000.00	6,567.09
3	年产200吨制剂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35,000.00	16,499.04
4	中药饮片及配方颗粒质量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	9,428.03
5	药物研发项目	74,546.00	30,171.25
	合计	175,546.00	65,565.4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 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条件,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 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 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相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118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大会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12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启动另行处置的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2-086)。

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11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10.94元/股(含)。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2-05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740.74万股且不超过1,481.48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9)。后经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元/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75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不超过1,515.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13535 债券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决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633号)。

2022年7月,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举行2022年第78次工作会议,依法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发审委员会以投票方式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表决,申请未获通过。根据

证券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2-083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二次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45号),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公司收到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并协调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事项开展核查落实并积极准备回复材料。截至目前,相关回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结合疫情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2-05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740.74万股且不超过1,481.48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9)。后经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元/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75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不超过1,515.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2-083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二次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45号),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公司收到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并协调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事项开展核查落实并积极准备回复材料。截至目前,相关回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结合疫情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2-05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740.74万股且不超过1,481.48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9)。后经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元/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75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不超过1,515.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13535 债券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决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633号)。

2022年7月,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举行2022年第78次工作会议,依法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发审委员会以投票方式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表决,申请未获通过。根据

证券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2-083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二次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45号),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公司收到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并协调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事项开展核查落实并积极准备回复材料。截至目前,相关回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结合疫情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2-05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740.74万股且不超过1,481.48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9)。后经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元/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75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不超过1,515.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13535 债券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决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633号)。

2022年7月,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举行2022年第78次工作会议,依法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发审委员会以投票方式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表决,申请未获通过。根据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0557 公司简称:康缘药业

或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5,439,480	无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5,356,564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5,237,559	无
易方基金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5,169,78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银河投资有限公司、银河双五10号私募基金投资企业和肖祥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2年上半年,公司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共产党人首先是企业先进职工”的主题,强化组织建设,充分调动了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战斗力、凝聚力、创新力,更好地发挥了党管人才的作用,推动了公司业绩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9,717.73万元,同比增长18.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112.06万元,同比增长32.35%;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量37,455.19万元,同比下降9.59%。报告期内,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并综合考虑公司和员工利益,公司注销了全部已回购股份16,452,086股用以减少注册资本。此外,公司还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进行激励。报告期内,连云港市突发新冠疫情,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助力港城抗击新冠疫情,公司向连云港市捐赠了金振口服液、热毒宁注射液等抗疫药品共计200余万元,用于支持连云港市新冠疫情的一线治疗及医护人员防护。

2022年上半年,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新产品研发,中药获批临床试验通知书4个,申报生产批件1个;化药创新药开展II期临床研究;生物药提交CDE pre-IND沟通交流申请1个;推动一批项目分别开展成药性研究、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工作。

同时,在已上市品种培育方面,公司有序开展查贝止咳颗粒、金振口服液、复南方南星止痛膏、热毒宁注射液等主要品种的循证医学临床研究;深入进行一批已上市重点品种的基础研究,为药品的学术推广及临床合理用药提供有力支撑。

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已与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7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2021年8月6日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调整后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1000吨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筹建	25,000.00	2,900.06
2	年产1000吨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筹建	21,000.00	6,567.09
3	年产200吨制剂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35,000.00	16,499.04
4	中药饮片及配方颗粒质量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	9,428.03
5	药物研发项目	74,546.00	30,171.25
	合计	175,546.00	65,565.4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 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条件,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 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 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相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 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方面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资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保本型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审议程序

2022年7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利益。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2-027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长仇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范,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2-05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740.74万股且不超过1,481.48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9)。后经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3.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20元/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后,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不低于75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不超过1,515.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13535 债券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决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633号)。

2022年7月,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举行2022年第78次工作会议,依法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发审委员会以投票方式对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表决,申请未获通过。根据

证券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22-083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二次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545号),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公司收到2021年年报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并协调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事项开展核查落实并积极准备回复材料。截至目前,相关回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结合疫情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